

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进美丽洪山建设

2024年，在市委、市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认真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，全面落实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工作。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呈现稳中向好态势。现将我区2024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年度工作成效

（一）强化高位推动，推进新征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

我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落实“党政同责，一岗双责”领导机制，以钉钉子精神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。2024年1月，召开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大会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要求。区委常委会、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污染防治攻坚战、长江高水平保护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、生态文明建设等工作情况汇报9次（区委常委会3次，区政府常务会议6次），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推进会21次，区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到长江、南湖、黄家湖、青菱湖等现场调研84次，着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强化源头减排，空气质量稳中有进

按照《洪山区2024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》，聚焦细颗粒物、氮氧化物及挥发性有机物等重点污染物，实施治

企、控车等综合减排措施。完成大气污染治理项目 12 个，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削减 NO_x 年排量 7.63 吨、VOCs 年排量 7.11 吨，推进一家企业完成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提级。落实工地“七个 100%”扬尘污染防治措施，巡查项目 1414 次，整治文明施工问题 2276 个。开展 6 次路检执法，完成柴油货车尾气检测 364 台；非道编码登记和挂牌 209 台，创新性开展非道销售环节编码登记上门服务。2024 年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82.3%，同比提升 2.3%，全年无重污染天气；PM₁₀ 年均浓度 50μg/m³，PM_{2.5} 年均浓度 28μg/m³，分别同比下降 7.4%和 6.7%。

（三）强化分类施策，湖泊水质稳步提升

制定《洪山区 2024 年水环境质量提升攻坚工作方案》，实施流域综合治理。2024 年投入管网、河湖治理项目经费 1.58 亿元，完成青菱湖截污及水质提升工程、汤逊湖沿岸排口应急生态治理主体工程，新、改建污水管网约 19.5 公里。132 个长江入河排污口完成整改验收，验收率达 88%。河湖水质稳中向好，国控杨泗港断面、跨区武金堤渡口断面水质保持优良；7 个湖泊水质保持 IV 类，南湖、杨春湖、野湖、野芷湖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目标；白沙洲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状况评估结果为优秀；巡司河水质达到 IV 类。

（四）强化污染管控，土壤安全有效保障

落实《洪山区 2024 年土壤污染防治实施方案》，以 358 家危废单位、196 家核技术利用持证单位和 64 家环保设施单位为

重点，全面排查和整改生态环境领域安全隐患。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，持续推进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物“分点收集、支点暂存、集中转运、集中处置”管理模式；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，收集转运 71 家小微企业危险废物共 67.59 吨；调查、推进中学实验室危废收集处置。完成 2 块污染地块土壤污染初步调查及备案，2024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%。推进农村环境整治，完成 3 个行政村的环境整治。推动“无废城市”建设，创建“无废”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工厂、饭店、景区等“无废细胞”共计 44 家。

（五）强化整改落实，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

我区承接中央、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共 150 项，累计完成 142 项；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 613 件，累计办结 605 件。完成年度督察整改任务，14 项第二轮省环保督察反馈意见全部整改完成，逾期的巡司河问题完成整改及自验收；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 149 件，办结 141 件；2018 年以来，国家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涉辖区的 8 个问题，已全部完成整改。

（六）强化帮扶引导，推进绿色低碳转型

提升服务效率，服务企业环保业务咨询 2400 余次，采取告知承诺方式审批项目占比 74%，网上备案 311 件，服务项目投资总额达 327 亿元。坚持绿色发展导向，推动重点行业产业结构优化。积极推广“工业上楼”，三峡科创园（洪山）B 地块项目、

云浩科技大厦项目完成主体结构封顶，天辉医用生物材料产业园等6个项目全部被纳入全市工业上楼管理范围。大力推进产业融合发展，实现产业数字化发展，发展20个技改项目、7条数字化生产线，2024年预计完成市区两级工业技改投资7.66亿元。积极推进绿色工厂建设，马应龙、精测电子两家企业获批国家、省、市绿色工厂项目。

（七）强化监管执法，筑牢生态环境安全防线

加大执法力度，维护人民群众生态环境权益。全面落实排污许可管理，加强对重点行业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，深入推进“测管联动”，开展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、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等12项专项执法检查，共立案调查29起，下达处罚决定书15件，共计罚没款52.854万元。统筹推进生态损害赔偿制度，2024年共启动12件生态损害赔偿案件，赔偿金额共计3.85万元。识别重点环境风险点位29处，建立包保责任制强化风险管控，排查整治环境风险隐患69个，全年未发生生态环境安全事件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虽然辖区整体生态环境保持稳中向好态势，但当前环境保护工作仍面对不少的挑战。一是空气质量改善进入瓶颈期。我区空气质量优良率、臭氧浓度未达到年度目标，臭氧已成为影响我区大气治理成效的首要污染物。二是绿色转型仍需加速。对绿色经济、清洁能源产业的开发不足，企业和金融机构参与绿色直接融

资推进较慢。三是监管力度有待强化。部分企事业单位环保主体责任意识欠缺，主要依靠监管部门督促，但辖区面积广、监管力量配置较薄弱，监管力度不够理想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

我区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坚持精准治污、科学治污、依法治污，以更高站位、更宽视野、更大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主动担当作为，把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任务，在巩固现有成果的基础上开拓创新。

一是加强联防联控，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。抓好重点区域重点方面污染防治工作，提升环境空气质量，打好蓝天保卫战。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，健全水质监测预警、日常巡查监管、突出问题督办工作机制，打好碧水保卫战。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，落实新污染物清单要求，加快无废城市建设，打好净土保卫战。

二是坚持先立后破，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。强化绿色金融政策支持，让经营主体在保护生态环境中获得合理回报，助力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。厚植人才优势，深入实施“大学+”发展战略，助力高校成果转化和新质生产力发展。大力倡导绿色生活，弘扬生态文明理念，让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成风化俗。

三是坚持常态化管控，筑牢生态环境安全根基。做好常态化全覆盖巡查检查、加强全过程监管、完善长效机制，巩固治理成效。加大统筹与协调力度，聚焦重点领域、重点问题、关键环节，

加强协调联动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，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，让蓝天永驻、青山常在、绿水长流。